

2024 年度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单位 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主要承担全市园林系统减灾防灾并参与 110 联动工作，负责管护新建和未移交的小公园、绿地，负责全市园林系统工程设备、基础材料等项目的招标采购以及提供园林设施设备服务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本级）。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内设综合办公室、养护管理科和公园服务科三个科室。

第二部分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39.05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10.1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65.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8.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604.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3.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025.3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0.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31.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20.86	结余分配	58	0.1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831.38	总计	60	3,831.3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10.52	3,635.28			10.16		165.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76	126.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64	68.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7	2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5	31.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	19.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3.90	2,408.65			10.16		165.0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4.85	1,169.60			10.16		165.0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44.85	1,169.60			10.16		165.0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39.05	1,239.0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39.05	1,239.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5	5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5	5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7	29.87					
2210202			提租补贴	4.18	4.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10	19.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25.36	1,025.3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25.36	1,025.3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25.36	1,025.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31.22	582.04	3,239.18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76	126.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64	68.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7	2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5	31.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	19.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04.59	380.76	2,213.83		1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65.54	380.76	974.78		1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365.54	380.76	974.78		1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39.05		1,239.0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39.05		1,239.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5	5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5	5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7	29.87				
2210202			提租补贴	4.18	4.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10	19.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25.36		1,025.3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25.36		1,025.3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25.36		1,025.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6.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39.0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95	128.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8	19.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08.65	1,169.60	1,239.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14	53.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25.36	1,025.3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5.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35.28	2,396.23	1,239.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35.28	总计	64	3,635.28	2,396.23	1,239.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396.23	582.04	1,814.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76	126.7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8.64	68.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67	26.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5	31.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	2.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	19.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69.60	380.76	788.8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60	380.76	788.8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69.60	380.76	78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5	53.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5	53.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7	29.87	
2210202			提租补贴	4.18	4.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10	19.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25.36		1,025.3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25.36		1,025.3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25.36		1,025.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5.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6.94	30201	办公费	2.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65.35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0.80	30205	水费	0.6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26.67	30206	电费	4.9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3	30207	邮电费	1.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8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87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91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64	30215	会议费	0.12			
30301	离休费	11.65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47.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14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0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8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9.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0.14			
人员经费合计		524.38	公用经费合计					57.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9.05	1,239.05		1,239.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39.05	1,239.05		1,239.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39.05	1,239.05		1,239.0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39.05	1,239.05		1,239.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03		8.03		8.03		8.03		8.03		8.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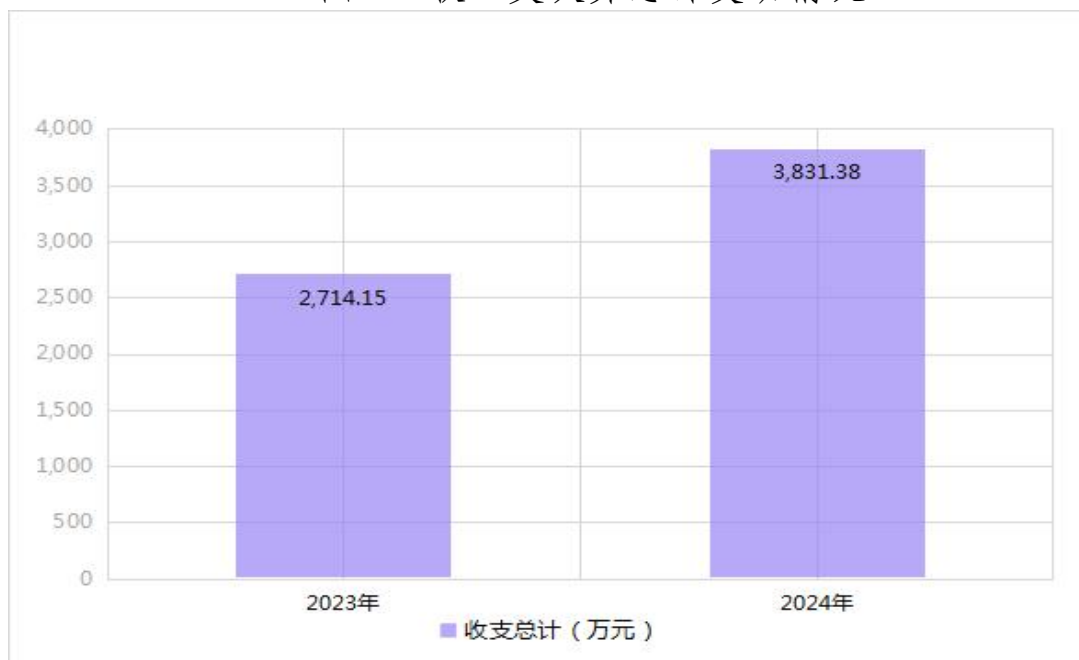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31.3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117.23 万元，增长 41.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及重要道路景观改造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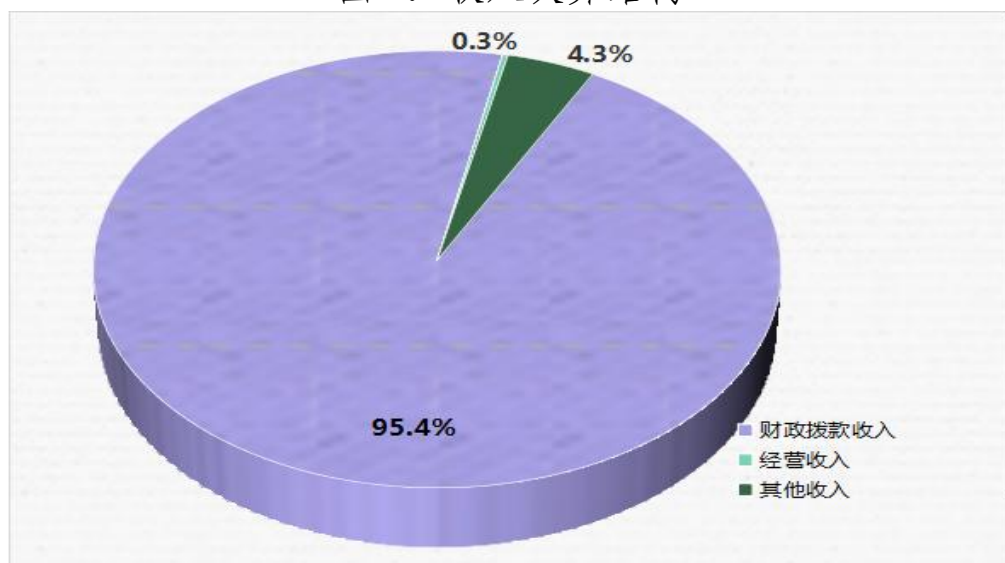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810.5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096.37 万元，增长 40.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及重要道路景观改造等项目，项目经费收入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35.28 万元，占本年收入 95.4%；经营收入 10.16 万元，占本年收入 0.3%；其他收入 165.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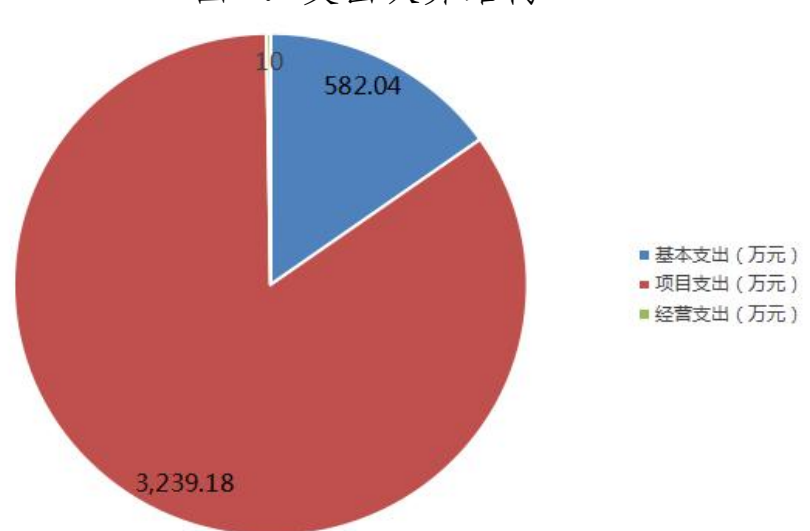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831.2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127.72 万元，增长 41.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及重要道路景观改造等项目，项目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582.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2%；项目支出 3,239.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5%；经营支出 1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635.2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89.96 万元，增长 37.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及重要道路景观改造等项目，财政拨款项目经费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96.2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105.55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项目，项目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39.0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15.5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主要安排支付 2022 年项目经费尾款支付，本年新增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主要为实施重要道路景观改造等项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96.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2.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05.55 万元，增长 85.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项目，项目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96.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8.94 万元，占 5.4%。主要是用于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和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9.18 万元，占 0.8%。主要是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169.6 万元，占 48.8%。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3.15 万元，占 2.2%。主要是用于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职工住房补贴和住房货币化补贴。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1,025.36 万元，占 42.8%。主要是用于 2024 年新增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其中：基本支出 582.04 万元，项目支出 1,814.1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

用于 110 联动平台、道路绿化养护及检查考核费用 680.2 万元，主要成效是做实道路绿化市级考评，出台城市绿化第三方检查机构监管办法，明确道路考核标准、形式等，有效推进考评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城市公园检查考核费用 108.64 万元，主要成效是做实公园管理市级考评，开展巡查指导，制定第三方检查机构监管办法，处理公园投诉，督导检查公园开展疫情防控、文明创建、除四害等专项检查，完成节假日游园、抗旱保苗等信息报送，加强对园博园的监管。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项目 1,025.36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后园林绿化抢险救灾工作，通过购置园林应急机械设备，显著提升灾害应对效率与绿化景观修复成效。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统筹待遇为预发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测算的离职人员职业年金其中部分无需支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8 万元，支出决

算为 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保基数调整，医疗保险缴费较少。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12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9.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住房补贴标准调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5.3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2.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24.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7.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无结转结余，本年收入 1,239.05 万元，本年支出 1,239.05 万元，年末无结转和结余。具体支出情况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39.05 万元，主要用于为实施重要道路景观改造等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8.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77 万元，下降 18.1%，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移交至系统内公园单位保管使用，维修费用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8.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77 万元，下降 18.1%。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移交至系统内公园单位保管使用，维修费用减少。其中：

(1)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8.03 万元，主要用于 3 辆业务用车和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运行维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本年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80.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08.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72.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4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4.5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4.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46.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4%。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3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1 台新能源轿车、1 台七座商务车和 1 台 110 联动皮卡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788.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单位领导高度重视，严格按照省、市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文件要求，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平、绩效相关原则，通过上级部门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经过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召开绩效评价会议、收集整理所需资料、组织调查和数据核对、编制自评报告等工作程序，提高了预算绩效评价的专业化、规范化水平，较好地完成了项目支出绩效。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831.2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施情况进行评定，自评结果良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二级项目。

1.110 联动平台、道路绿化养护及检查考核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0.58 万元，执行数为 629.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道路方面，2024 年起以全市 1699 条道路数据库信息为基础，实现全市所有道路监管全覆盖。同时，将道路沿线口袋公园纳入考评范围，进行专项检查；二是研究制定《武汉市城市道路绿化养护管理专项考评工作方案》，规范专项考评流程。三是做深社区绿化指导服务。严格实施中心《社区绿化巡回指导服务管理办法》，开展社区绿化植物修剪、病虫害防治等专业技术指导，截止目前，开展绿化社区巡查 126 次，满意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单位二级项目“110 联动平台、道路

绿化养护及检查考核费用”绩效指标得分率 100%，未发现绩效目标未完成问题。

2.城市公园检查考核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8.64 万元，执行数为 10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结合精致公园评选，进一步扩大考评检查范围，在 2023 年 92 个公园的基础上扩大到 120 个（其中系统外公园由 20 个扩大到 46 个），全力推动道路及公园全域监管。二是开展了灾后植物修剪、病虫害防治、公园防溺水设施及应急预案等专项检查 12 次，检查公园 332 个。同时，开展公园巡查指导 112 次，技术指导 82 次，查出问题 196 个，整改合格率 100%。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高度重视绩效自评结果的转化应用，将其作为优化工作管理的重要依据。一是以结果为导向加强项目规划，针对自评中发现的短板，调整项目实施方向与资源投入重点，提升项目整体可行性；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结合自评反馈细化目标设定标准，明确各阶段量化指标，确保目标更贴合实际工作需求；三是完善项目分配与管理制度，依据评价结果修订资源分配规则，优化项目全流程管理细则，减少执行漏洞；四是推动结果与预算安排深度结合，对绩效表现优异的项目优先保障预算，对低效项目缩减或调整预算，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亮出绿服工匠“三板斧”，精塑城市园林景观

（一）盯项目，打造景观亮点

借世界花园大会契机，在武汉园博园分会场 2 公里公共区域内，以创新设计、蹲点监督、严格把控为抓手，布置花卉 3100 m²，运用 100 余种植物（含 70 种新优品系），串联沿线花带花境，增设月季、绣球、水生植物专题园，打造“油画风”“鲜花草垛”“花路”等创意花景，彰显花卉应用的专业与创新，获主流媒体报道及市民好评。

（二）抓培训，提升专业能力

1.系统谋划培训：制定《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4 年城市园林绿化培训工作方案》，开展樟树修剪等现场培训 20 次，提升绿化管养精细化水平。

2.创新培训形式：以“评”代训解决实际问题，组织公园广场及道路绿化养护经验交流 2 次，录制樟树修剪、紫薇嫁接等实操视频 5 个，扩大培训覆盖面。

3.强化定向帮扶：开展高新区悬铃木修剪、长江新区绿化养护定向帮扶 2 次，同时严格落实《城市绿化第三方检查机构监管办法》，组织第三方巡查人员培训考核，确保持证上岗。

（三）促考评，夯实养护基础

1.扩大监管范围：道路监管覆盖全市 1699 条道路及沿线口袋公园，公园考评从 2023 年 92 个扩至 120 个（系统外公园从 20 个增至 46 个）。

2.科学运用数据库：依托全市道路、公园养护基础数据库，按比例确定检查长度、设置考评系数、分级分类道路，保障考评精准。截至12月底，道路绿化问题整改合格率98.9%，公园管养问题整改合格率99.8%。

3.深化专项考评：制定道路绿化养护专项考评方案，开展行道树修剪、病虫害防治等专项考评12次；公园领域开展灾后修剪、防溺水检查等12次，巡查指导112次，整改率100%，并借鉴杭州经验组织“双最公园”评选。

二、打好服务为民“攻坚仗”，传递城市绿色温度

（一）全力推进灾后恢复

1.一线抗灾指导：雨雪冰冻灾害期间，奔赴现场指导20余次，协调救灾设备30个台班，督导断枝清理与植物恢复，保障通行安全。

2.完善应急保障：分两批采购高空作业车、无人机等应急设备20台（套）及链锯100台，制定设备使用管理办法并签订保管协议。

3.强化技术支撑：编制《园林绿化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及恢复技术指南》200册下发，邀请专家开展树木冻害培训，组织公园灾后修复培训3场，制作修剪视频推广，开展专项检查整改率100%。

（二）深化驿站惠民服务

1.开展特色活动：依托“绿色驿站”，举办“帮你圆个花园梦”“花满阳台”等活动3场，惠及200余人。

2.壮大志愿队伍：吸纳居民、大学生50余人加入志愿者，联合下沉党员轮值管理驿站。

3.常态化服务：制定驿站运维方案，开设植物讲堂4场、提供植物问诊4次，寄养植物31盆，开展社区绿化指导4次，落实10大“绿色服务”功能。

三、干出主职主业“加速度”，推动绿化事业发展

（一）打造优质项目标杆

1.道路景观改造：国庆期间在沿江大道等7处布置创意小景（2500 m²），摆放三角梅500株；为循礼门隧道补栽157株紫薇，在琴台汉马线打造100余方立体花景。

2.参与花事活动：完成武汉市第41届金秋菊展江岸展区布展及4万盆新优菊花采购分派。

3.推进道路上花与新优品种应用：在沿江大道等4条道路布置花卉22万盆，养护2处立体花坛，试用麦秆菊、三角梅等新优花卉。

4.落实地铁绿化项目：推进11号线二期、三期及新港线12个站点绿化建设，11号线已完工，新港线正开展方案设计。

（二）做实绿化服务保障

1.社区绿化指导：落实《社区绿化巡回指导服务管理办法》，开展巡查126次（满意率100%），提供植物问诊、阳台设计等指导8次。

2.园林110服务：24小时接转警1480个，受理园林职责范围内警情1372件（办结率100%）。

3.设备运维：11台特种作业车辆出勤73班次，完成年度保险与年审。

四、当好党建工作“好园丁”，筑牢战斗堡垒

（一）强化政治与思想建设

制定党建责任清单与年度要点，开展思想政治“八个一”活动；组织中心组领学 12 次、支委会专题学 28 次等，举办微党课大赛，开展红色基地践学，党员万奕获评市直机关“机关作风竞赛标兵”；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获省媒报道 24 篇、市媒 23 篇。

（二）夯实组织与队伍建设

落实民主集中制等党内制度，走访帮扶结对户 3 次；内部提拔 2 名年轻干部，招录 1 名西藏山南籍人员，组织业务骨干赴先进城市学习，实行关键岗位轮岗；完成档案省一级复查，推进“武汉以我为荣”文明实践。

（三）深化廉政与作风建设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整改巡察反馈问题 6 条，排查违纪风险点 3 个（制定防控措施 8 条）；整治“四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整治，双评议满意率 100%。

（四）筑牢平安建设防线

开展安全检查 47 次（整改隐患 21 项），系统内安全检查 82 次（整改率 100%），组织消防演练与培训；处置信访案件 2 件，启动老旧房屋维修改造，落实法治建设与扫黑除恶工作，保障单位平安稳定。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亮出绿服工匠“三板斧”，绘就城市景秀画卷	1	盯项目，点亮园林景观风采	借世界花园大会契机，在武汉园博园分会场2公里公共区域内，以创新设计、蹲点监督、严格把控为抓手，布置花卉3100m ² ，运用100余种植物（含70种新优品系），串联沿线花带花境，增设月季、绣球、水生植物专题园，打造“油画风”“鲜花草垛”“花路”等创意花景，彰显花卉应用的专业与创新，获主流媒体报道及市民好评。
		2	抓培训，开启能力提升之门	系统谋划培训：制定《市绿化服务中心2024年城市园林绿化培训工作方案》，开展樟树修剪等现场培训20次，提升绿化管养精细化水平；创新培训形式：以“评”代训解决实际问题，组织公园广场及道路绿化养护经验交流2次，录制樟树修剪、紫薇嫁接等实操视频5个，扩大培训覆盖面；强化定向帮扶：开展高新区悬铃木修剪、长江新区绿化养护定向帮扶2次，同时严格落实《城市绿化第三方检查机构监管办法》，组织第三方巡查人员培训考核，确保持证上岗。
		3	促考评，耕耘精管细养良田	扩大监管范围：道路监管覆盖全市1699条道路及沿线口袋公园，公园考评从2023年92个扩至120个（系统外公园从20个增至46个）；科学运用数据库：依托全市道路、公园养护基础数据库，按比例确定检查长度、设置考评系数、分级分类道路，保障考评精准。截至12月底，道路绿化问题整改合格率98.9%，公园管养问题整改合格率99.8%；深化专项考评：制定道路绿化养护专项考评方案，开展行道树修剪、病虫害防治等专项考评12次；公园领域开展灾后修剪、防潮水检查等12次，巡查指导112次，整改率100%，并借鉴杭州经验组织“双最公园”评选。
2	打好服务为民“攻坚战”，增进市民绿色福祉	4	全力以赴，推进雨雪冰冻灾后恢复	一线抗灾指导：雨雪冰冻灾害期间，奔赴现场指导20余次，协调救灾设备30个台班，督导断枝清理与植物恢复，保障通行安全；完善应急保障：分两批采购高空作业车、无人机等应急设备20台（套）及链锯100台，制定设备使用管理办法并签订保管协议；强化技术支撑：编制《园林绿化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及恢复技术指南》200册下发，邀请专家开展树木冻害培训，组织公园灾后修复培训3场，制作修剪视频推广，开展专项检查整改率100%。
		5	深化驿站惠民服务	开展特色活动：依托“绿色驿站”，举办“帮你圆个花园梦”“花满阳台”等活动3场，惠及200余人；壮大志愿队伍：吸纳居民、大学生50余人加入志愿者，联合下沉党员轮值管理驿站；常态化服务：制定驿站运维方案，开设植物讲堂4场、提供植物问诊4次，寄养植物31盆，开展社区绿化指导4次，落实10大“绿色服务”功能。

3	干出主 职主业 “加速 度”，推 动绿化 事业发 展	6	打造优质项目标 杆。	道路景观改造：国庆期间在沿江大道等 7 处布置创意小景（2500 m ² ），摆放三角梅 500 株；为循礼门隧道补栽 157 株紫薇，在琴台汉马线打造 100 余方立体花景；参与花事活动：完成武汉市第 41 届金秋菊展江岸展区布展及 4 万盆新优菊花采购分派；推进道路上花与新优品种应用：在沿江大道等 4 条道路布置花卉 22 万盆，养护 2 处立体花坛，试用麦秆菊、三角梅等新优花卉；落实地铁绿化项目：推进 11 号线二期、三期及新港线 12 个站点绿化建设，11 号线已完工，新港线正开展方案设计。
		7	做实绿化服务保 障	社区绿化指导：落实《社区绿化巡回指导服务管理办法》，开展巡查 126 次（满意率 100%），提供植物问诊、阳台设计等指导 8 次；园林 110 服务：24 小时接转警 1480 个，受理园林职责范围内警情 1372 件（办结率 100%）；设备运维：11 台特种作业车辆出勤 73 班次，完成年度保险与年审。
4	当好党 建工作 “好园 丁”，筑 牢战斗 堡垒	8	强化政治与思想 建设。	制定党建责任清单与年度要点，开展思想政治“八个一”活动；组织中心组领学 12 次、支委会专题学 28 次等，举办微党课大赛，开展红色基地践学，党员万奕获评市直机关“机关作风竞赛标兵”；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获省媒报道 24 篇、市媒 23 篇。
		9	夯实组织与队伍 建设。	落实民主集中制等党内制度，走访帮扶结对户 3 次；内部提拔 2 名年轻干部，招录 1 名西藏山南籍人员，组织业务骨干赴先进城市学习，实行关键岗位轮岗；完成档案省一级复查，推进“武汉以我为荣”文明实践。
		10	深化廉政与作风 建设。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整改巡察反馈问题 6 条，排查违纪风险点 3 个（制定防控措施 8 条）；整治“四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整治，双评议满意率 100%。
		11	筑牢平安建设防 线。	开展安全检查 47 次（整改隐患 21 项），系统内安全检查 82 次（整改率 100%），组织消防演练与培训；处置信访案件 2 件，启动老旧房屋维修改造，落实法治建设与扫黑除恶工作，保障单位平安稳定。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

卫生(项): 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九)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自然灾害防治(项): 反映除地质灾害防治、森林草原防灾减灾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

(六)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城市道路绿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道路绿化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机关、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50.37	1,824.71	98.6%	19.7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20 分）	园林绿化公众责任险保险范围（2 分）		全市各辖区	全市各辖区	2.0
			编制技术指南（2 分）		≥2 份	3 份	2.0
			道路绿化景观布置点位（2 分）		≥2 处	5 处	2.0
			城市道路绿化第三方考评日常检查月数（3 分）		12 个月	12 个月	3.0
			城市道路绿化第三方考评专项考评及指导（2 分）		12 次	12 次	2.0
			城市道路绿化树木修剪（3 分）		≥90%	100%	3.0
			城市道路绿化断枝清理（3 分）		100%	100%	3.0
			园林应急设备购置（3 分）		≥10 套	20 套	3.0
		质量指标 （16 分）	大树保险赔付率（3 分）		100%	100%	3.0
			道路绿化景观布置绿化养护质量（3 分）		一级养护标准	一级养护标准	3.0
			园林 110 联动接警率（3 分）		100%	100%	3.0

			园林 110 联动处置回告率 (3 分)	100%	100%	3.0
			特种园林机械重大安全事故 (2 分)	0 起	0 起	2.0
			城市道路绿化修复合格率 (2 分)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4 分)	城市道路绿化第三方考评 报告及时完成率(1 分)	100%	100%	1.0
			园林 110 联动转警及时率 (1 分)	100%	100%	1.0
			影响交通、安全的园林类投 诉及时处置率(1 分)	100%	100%	1.0
			城市道路绿化面貌恢复时限 (1 分)	5 月底前	2 月底	1.0
	效益指 标(30)	社会效益 指标 (20 分)	绿化应急处置率(10 分)	≥90%	100%	10.0
			道路绿化养护问题整改率 (10 分)	≥90%	98.9%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10 分)	提升绿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10 分)	提升	提升	10.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10 分)	绿化养护类群众诉求满意率 (10 分)	≥90%	99.7%	10.0
总分	99.7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预算执行偏差原因：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园林绿化修复追加项目预算 1,050 万元，实际支付 1,025.36 万元，剩余 24.64 万元年末已由财政收回，导致预算存在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优化预算编制，建立灾害损失评估标准体系，明确不同灾害等级对应的修复成本基准，结合历史数据与市场行情合理测算修复费用；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的实时监控，确保预算资金按照计划使用。					

二、2024 年度城市公园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公园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机关、局直属公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847.78	17,797.57	99.7%	19.9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24 分）	城市公园养护管理检查个数（4 分）		≥100 个	120 个	4.0
			公园第三方考核次数（4 分）		≥12 次	12 次	4.0
			组织开展公园文化活动现场（4 分）		≥200 场次	835 场次	4.0
			公园“六乱”现象整治数量（4 分）		≥200 处	206 处	4.0
			市属公园养护管理检查面积（4 分）		426 万平方米	720.3 万平方米	4.0
			月影舞台演艺设备更新前期工作开展率（4 分）		100%	100%	4.0
	质量指标 （14 分）	养护管理问题整改合格率（4 分）		≥95%	99.7%	4.0	
		公园设施问题整改率（4 分）		≥95%	99.7%	4.0	
		月度考核成绩（3 分）		≥90 分	95.32 分	3.0	
		市长热线、城市留言板、园林110等各类投诉回复率（3 分）		100%	100%	3.0	

		时效指标 (2 分)	公园第三方考核完成及时率 (2 分)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30 分)	提升公园养护管理水平 (10 分)	有提升	有所提升	9.0
			公园免费开放率 (10 分)	≥95%	99.4%	10.0
			全年游客接待量 (10 分)	≥9000 万人次	1.05 亿人次	10.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	市长热线、城市留言板、园林 110 等各类投诉满意率 (10 分)	≥90%	99.8%	10.0
总分	98.9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组织开展公园文化场活动场次”指标偏差大的原因：该指标 2023 年完成值为 840 场次，而 2024 年初目标值为≥200 场，指标值设置偏低，不具有压力性和挑战性。 2.“提升公园养护管理水平”指标未完成的原因：2024 年开展全市“最美”“最差”公园推选，提升公园景观及服务，但在公园养护管理考评工作中，发现园林养护方面存在植物修剪不及时、长势不良，园容卫生管理方面存在设施脏污、清洁工具乱堆放、公厕需加强管理等问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结合往年公园文化场活动开展情况、近年增长趋势和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值，目标值应具有一定的压力性和挑战性。 2.在园林养护方面，制定科学的修剪计划，明确各类植物的修剪周期，并配备专职修剪班组，定期巡查反馈修剪情况；对衰弱植物进行土壤改良、施肥或补植，选择合适的种植品种；建立植物健康档案，记录病虫害防治及生长状态，及时干预。在园容卫生管理方面，增加每日清洁频次，对破损设施及时维修或翻新，并设置责任牌公示维护人员信息；划定工具存放专区，配置带锁储物柜，要求作业后工具归位，并纳入日常考核内容；增加消毒频次，配备防滑垫、香薰等设施，张贴文明如厕提示，并定期检查水管、照明等设备，确保正常使用。				